



2026年8月26日 星期三 qzsb@scn.com (0755)83501750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川润股份	股票代码	00227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赵静
姓名	赵静		
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郫县现代工业港北大街85号		
电话	028-61777787		028-61777787
电子信箱	Juamie@chuannu.com		zhaoping@chuannu.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需追溯调整或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76,469,757.12	804,075,837.93	9.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3,275,798.32	-23,571,528.48	-41.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7,786,234.95	-21,345,376.47	-60.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5,544,092.22	-13,137,377.69	-544.9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86	-0.0486	-41.1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86	-0.0486	-41.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6%	-1.57%	-60.69%
总资产(元)	3,631,191,125.20	3,466,025,403.27	4.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69,483,336.10	1,490,022,467.50	-1.38%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2,97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罗丽华	境内自然人	12.58%	60,998,578
钟利辉	境内自然人	5.88%	28,520,000
罗永忠	境内自然人	5.42%	26,300,77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38%	11,543,561
罗永忠	境内自然人	1.79%	8,662,000
林荣海	境内自然人	1.34%	6,477,899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境外法人	1.05%	5,111,592
URS AG	境外法人	0.89%	4,300,701
J. P. Morgan Securities PLC-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0.88%	4,248,81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新趋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2%	3,500,000
上述股东中,罗丽华、钟利辉为夫妻关系,罗永忠、钟利辉、罗永忠、罗永忠为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亦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2023年再融资募投资项目事项及募集资金永久补流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前次募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投资3,131.61万元,已完成项目投资年度设定的效益目标,项目达产及效益实现情况符合预期。2026年3月,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川润液压液冷产品产业化及智能制造升级技术改造项目”已基本完成施工建设,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分别于2026年3月13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6年3月30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资项目事项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公司2023年以来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川润液压液冷产品产业化及智能制造升级技术改造项目”进行结项,同时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将节余募集资金(募集资金余额减去预结尚需支付的尾款及质保金15,428.59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14日披露的《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资项目事项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 (二)2026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2026年7月1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95,000.00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投资于“液冷系统扩能及关键零部件产业化建设项目”、储能电站及储能系统集成建设项目”以及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披露的相关公告。截至目前,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工作正按照法定程序及既定计划有序推进中。

四川川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2272 证券简称:川润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4号

四川川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川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6年8月25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在四川省成都市召开。本次会议应于2026年8月14日15时,即前结合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9人,实际参会董事9人。公司部分列席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罗永忠先生主持,以投票方式形成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以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证券代码:603065 证券简称:宿迁联盛 公告编号:2026-074

宿迁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结构性存款
● 投资金额:人民币2,000万元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0万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期限内额度可滚动使用。公司保荐机构已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本次投资的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类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品种,但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情况受到政策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等风险的影响,存在一定期的投资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项目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投资金额
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总额为2,000.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根据公司《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宿迁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证监许可[2022]2723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19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2.8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38,415,0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发行登记费以及其他交易费用共计71,787,893.93元(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466,627,106.07元,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于2023年3月16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3]第ZA10298号《验资报告》。本次募集资金用于以下项目:

募集资金用途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	2023年3月16日募集资金余额	募集资金余额
募集资金总额	538,415.00万元		
募集资金余额	466,627.11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38,415.00万元		
募集资金余额	466,627.11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38,415.00万元
募集资金余额 466,627.11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38,415.00万元
募集资金余额 466,627.11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38,415.00万元
募集资金余额 466,627.11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38,415.00万元
募集资金余额 466,627.11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38,415.00万元
募集资金余额 466,627.11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38,415.00万元
募集资金余额 466,627.11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38,415.00万元
募集资金余额 466,627.11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38,415.00万元
募集资金余额 466,627.11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38,415.00万元
募集资金余额 466,627.11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38,415.00万元
募集资金余额 466,627.11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38,415.00万元
募集资金余额 466,627.11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38,415.00万元
募集资金余额 466,627.11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38,415.00万元
募集资金余额 466,627.11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38,415.00万元
募集资金余额 466,627.11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38,415.00万元
募集资金余额 466,627.11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38,415.00万元
募集资金余额 466,627.11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38,415.00万元
募集资金余额 466,627.11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38,415.00万元
募集资金余额 466,627.11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38,415.00万元
募集资金余额 466,627.11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38,415.00万元
募集资金余额 466,627.11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38,415.00万元
募集资金余额 466,627.11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38,415.00万元
募集资金余额 466,627.11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38,415.00万元
募集资金余额 466,627.11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38,415.00万元
募集资金余额 466,627.11万元

信息披露

四川川润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272 证券简称:川润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5号

2026 半年度报告摘要

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载的内容,《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载的相关内容。
(二)以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规定,规范存放、使用及管理募集资金,并编制了《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本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如实反映了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违规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载的《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以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3票,审议通过《关于续租办公场地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川润液压润滑设备有限公司向关联方租赁营销服务中心办公场地为日常营运之需,有利于进一步整合公司各业务营销服务资源,提高服务效率,提升客户满意度。
关联董事罗丽华、罗永忠、钟海晖已回避表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续租办公场地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并出具了同意的审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载的内容。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书面确认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川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2272 证券简称:川润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6号

四川川润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公告格式及内容》等相关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规定,四川川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截至202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四川川润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232号),公司完成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50,166,300股,发行价格为5.1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55,848,13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4,787,735.85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51,060,394.15元。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或“保荐机构”)作为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已于2026年2月22日将募集资金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后划入公司指定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四川川润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2024)京兴华验字00020002号。

(二)募集资金本期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186,181,278.61元,收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收益及专户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为4,595,975.30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15,149,398.76元(含利息收入和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255,848,130.00
减: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	4,787,735.85
募集资金净额	251,060,394.15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86,181,278.61
减: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	54,302,107.19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4,595,975.30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5,149,398.76

注:募集资金应有结余余额为202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差异为23,584.89元,该差异主要系专户银行手续费增值税在发行时由主承销商从募集资金中直接扣除、部分发行费用使用公司自有资金支付所致。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授权,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自贡盐都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该账户仅用于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公司分别与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自贡盐都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按照履行,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鉴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川润液压润滑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润液压”)作为本次募投项目“川润液压液冷产品产业化及智能制造升级技术改造项目”的实施主体,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及办理募集资金业务的使用性,经2024年3月7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川润液压分别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锦城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部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部分行、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次募集资金的专项存储、管理和使用,并与保荐机构中信建投、各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经2024年10月30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新增川苏川润液压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盛液压”)为募投项目“川润液压液冷产品产业化及智能制造升级技术改造项目”的实施主体。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集资金安全,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欧盛液压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锦城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次募集资金的专项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该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15,149,398.76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继续用于对应的募投项目所需支付的尾款及质保金。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255,848,130.00
减: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	4,787,735.85
募集资金净额	251,060,394.15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86,181,278.61
减: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	54,302,107.19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4,595,975.30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5,149,398.76

注:募集资金应有结余余额为202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差异为23,584.89元,该差异主要系专户银行手续费增值税在发行时由主承销商从募集资金中直接扣除、部分发行费用使用公司自有资金支付所致。

三、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授权,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自贡盐都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该账户仅用于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公司分别与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自贡盐都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按照履行,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鉴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川润液压润滑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润液压”)作为本次募投项目“川润液压液冷产品产业化及智能制造升级技术改造项目”的实施主体,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及办理募集资金业务的使用性,经2024年3月7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川润液压分别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锦城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部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部分行、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次募集资金的专项存储、管理和使用,并与保荐机构中信建投、各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经2024年10月30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新增川苏川润液压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盛液压”)为募投项目“川润液压液冷产品产业化及智能制造升级技术改造项目”的实施主体。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集资金安全,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欧盛液压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锦城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次募集资金的专项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该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15,149,398.76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继续用于对应的募投项目所需支付的尾款及质保金。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255,848,130.00
减: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	4,787,735.85
募集资金净额	251,060,394.15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86,181,278.61
减: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	54,302,107.19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4,595,975.30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5,149,398.76

注:募集资金应有结余余额为202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差异为23,584.89元,该差异主要系专户银行手续费增值税在发行时由主承销商从募集资金中直接扣除、部分发行费用使用公司自有资金支付所致。

四、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授权,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自贡盐都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该账户仅用于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公司分别与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自贡盐都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按照履行,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鉴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川润液压润滑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润液压”)作为本次募投项目“川润液压液冷产品产业化及智能制造升级技术改造项目”的实施主体,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及办理募集资金业务的使用性,经2024年3月7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川润液压分别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锦城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部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部分行、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次募集资金的专项存储、管理和使用,并与保荐机构中信建投、各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经2024年10月30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新增川苏川润液压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盛液压”)为募投项目“川润液压液冷产品产业化及智能制造升级技术改造项目”的实施主体。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集资金安全,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欧盛液压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锦城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次募集资金的专项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该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15,149,398.76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继续用于对应的募投项目所需支付的尾款及质保金。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255,848,130.00
减: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	4,787,735.85
募集资金净额	251,060,394.15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86,181,278.61
减: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	54,302,107.19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4,595,975.30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5,149,398.76

注:募集资金应有结余余额为202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差异为23,584.89元,该差异主要系专户银行手续费增值税在发行时由主承销商从募集资金中直接扣除、部分发行费用使用公司自有资金支付所致。

五、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授权,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自贡盐都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该账户仅用于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公司分别与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自贡盐都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按照履行,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鉴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川润液压润滑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润液压”)作为本次募投项目“川润液压液冷产品产业化及智能制造升级技术改造项目”的实施主体,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及办理募集资金业务的使用性,经2024年3月7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川润液压分别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锦城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部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部分行、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次募集资金的专项存储、管理和使用,并与保荐机构中信建投、各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经2024年10月30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新增川苏川润液压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盛液压”)为募投项目“川润液压液冷产品产业化及智能制造升级技术改造项目”的实施主体。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集资金安全,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欧盛液压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锦城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次募集资金的专项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该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15,149,398.76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继续用于对应的募投项目所需支付的尾款及质保金。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255,848,130.00
减: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	4,787,735.85
募集资金净额	251,060,394.15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86,181,278.61
减: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	54,302,107.19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4,595,975.30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5,149,398.76

注:募集资金应有结余余额为202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差异为23,584.89元,该差异主要系专户银行手续费增值税在发行时由主承销商从募集资金中直接扣除、部分发行费用使用公司自有资金支付所致。

六、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授权,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自贡盐都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该账户仅用于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公司分别与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自贡盐都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按照履行,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鉴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川润液压润滑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润液压”)作为本次募投项目“川润液压液冷产品产业化及智能制造升级技术改造项目”的实施主体,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及办理募集资金业务的使用性,经2024年3月7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川润液压分别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锦城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部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部分行、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次募集资金的专项存储、管理和使用,并与保荐机构中信建投、各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经2024年10月30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新增川苏川润液压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盛液压”)为募投项目“川润液压液冷产品产业化及智能制造升级技术改造项目”的实施主体。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集资金安全,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欧盛液压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锦城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次募集资金的专项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该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15,149,398.76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继续用于对应的募投项目所需支付的尾款及质保金。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255,848,130.00
减: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	4,787,735.85
募集资金净额	251,060,394.15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86,181,278.61
减: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	54,302,107.19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4,595,975.30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5,149,398.76

注:募集资金应有结余余额为202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差异为23,584.89元,该差异主要系专户银行手续费增值税在发行时由主承销商从募集资金中直接扣除、部分发行费用使用公司自有资金支付所致。

七、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授权,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自贡盐都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该账户仅用于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公司分别与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自贡盐都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按照履行,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鉴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川润液压润滑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润液压”)作为本次募投项目“川润液压液冷产品产业化及智能制造升级技术改造项目”的实施主体,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及办理募集资金业务的使用性,经2024年3月7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川润液压分别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锦城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部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部分行、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次募集资金的专项存储、管理和使用,并与保荐机构中信建投、各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经2024年10月30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新增川苏川润液压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盛液压”)为募投项目“川润液压液冷产品产业化及智能制造升级技术改造项目”的实施主体。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集资金安全,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欧盛液压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锦城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次募集资金的专项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该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15,149,398.76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继续